附件一

雲林縣理事長協會116年度工作計畫

類別	項目	內容	時間	備註
會務	1. 辦理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	＊審核本年度工作計畫，收支預算表，審查會員資格、討論協會發展事宜。	116年2-3月	
	2. 呈報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相關資料	＊理監事聯席會議資料與會議紀錄呈報雲林縣社會處	116年2-3月	
	3. 召開第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	＊通過115年度收支結算表、本年度工作計畫，本年度收支預算表，討論協會發展事宜。	116年4月	
	4. 呈報第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記錄相關資料	＊會員大會會議資料與會議紀錄、理監事會議紀錄呈報雲林縣社會處	116年4月	
	5. 理監事討論是否承辦本縣社會團體卓越各項獎項	函文本縣社會處委辦本縣社會團體卓越各項獎項承辦權	116年3-6月	
	7.召開第二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	＊審核上半年度經費結算表，討論協會發展事宜。	116年8-9月	
	8.呈報第二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相關資料	＊理監事聯席會議資料與會議紀錄呈報雲林縣社會處	116年8-9月	
教育訓練	1.社團領袖專題講座	＊利用假日，邀請會員或其它專業知能講師，舉行特定主題之社團領導統御、各種專業知能之講座。	不定期	
	2.志工教育訓練	＊依據實際的需要，安排相關師資課程加強志工教育訓練	不定期	
	3.參加地方政府辦理之各項有關社團負責人之表揚、學術.等活動	＊參加社團領導人或負責人有關於社團管理、學術研究等經驗分享。	不定期	
資訊研修	提供會務各項資訊	＊隨時更新協會網站內容，並有計畫提供各社團連結及相關資訊。	不定期	
聯誼	參加各種戶外如登山健走活動	＊參加相關之聯誼活動，增進會員情誼	不定期	
其他	1.重視會員制度化	＊請會員依據組織章程辦法，介紹各社團領袖依照規定推薦會員入會，重視品德以利增進會員交流之情誼。	全年度	
	2.臨時事項	＊其它臨時交辦之事項，盡可能完成交辦之任務。	不定期	